



大会

Distr.: General
29 October 1998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第五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40

中东局势

1998 年 10 月 28 日奥地利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提请注意欧洲联盟主席团 1996 年 10 月 26 日发表的关于中东和平进程的声明(见附件)。

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大会文件分发为荷。

奥地利常驻联合国代表
恩斯特·祖哈尔里帕(签名)

附 件

[原件: 英文和法文]

欧洲联盟主席团 1998 年 10 月 26 日发表的关于中东和平进程的声明

欧洲联盟欢迎本雅明·内塔尼亚胡总理和阿拉法特主席于 10 月 23 日在华盛顿签署了怀河备忘录。欧洲联盟对本雅明·内塔尼亚胡总理和阿拉法特主席所表现出的勇气和责任感表示称赞，并赞扬克林顿总统和奥尔布赖特国务卿为取得这一成功结果作出的重大贡献以及约旦侯赛因国王亲自给予的支持。这一突破打开了大门，以早日恢复奥斯陆协定所预定的有关永久地位的谈判，执行临时协定规定的那些尚未得到履行的承诺。

欧洲联盟欢迎和平进程的这一进展，并期望协定迅速得到执行。它认识到，这需要有关各方作出长期政治承诺并下决心抵御极端主义分子和其他想挫败和平进程的人。

欧洲联盟呼吁各方尽快结束对临时协定涉及的尚未解决问题进行的谈判，立即开始有关最后地位的谈判，同时避免单方面采取可影响到最后结果的行动，从而建立该地区实现永久和平所必需的信任。它还极为重视叙利亚和黎巴嫩方面早日恢复有关工作，以期在冲突所有各方之间达成全面解决。

欧洲联盟重申它将致力于根据马德里协定和奥斯陆协定实现中东问题的全面公正解决。它欢迎欧洲联盟特使莫拉蒂诺斯大使继续作出积极贡献。欧洲联盟可为和平进程取得成功做很多工作，并决心继续发挥其作用，在各方面促进这一进程。此外，欧洲联盟意识到，良好的经济对巴勒斯坦的社会和政治稳定极为重要，它将继续提供大量经济和技术援助，并期待以色列在促成有利经济发展的条件方面履行其职责。